

证券代码：300724

证券简称：捷佳伟创

公告编号：2024-063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捷佳伟创	股票代码	3007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谭湘萍	褚秀梅	
电话	0755-81449633	0755-81449633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金牛东路 62 号一层至六层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金牛东路 62 号一层至六层	
电子信箱	chinasc@chinasc.com.cn	chinasc@chinas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22,460,233.64	4,083,272,155.08	6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26,138,745.64	751,520,366.10	6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9,418,843.11	687,800,441.58	7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5,550,835.72	2,116,443,825.03	-90.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2	2.16	62.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2	2.16	62.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1%	9.92%	3.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827,396,154.99	39,133,644,853.94	-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63,392,969.31	8,739,363,257.17	9.4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6,988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 权股份的股东 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余仲	境内自然人	8.43%	29,336,432	22,002,324	不适用	0
左国军	境内自然人	7.51%	26,162,715	19,622,036	质押	4,008,000
梁美珍	境内自然人	7.25%	25,228,149	18,921,112	不适用	0
蒋泽宇	境内自然人	4.09%	14,225,326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1%	9,424,031	0	不适用	0
李时俊	境内自然人	2.60%	9,069,702	6,802,276	不适用	0
张勇	境内自然人	2.59%	9,032,400	31,300	不适用	0
伍波	境内自然人	2.45%	8,545,015	6,408,761	不适用	0
珠海横琴富海银 涛叁号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89%	6,596,698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一易 方达创业板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5,041,38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梁美珍和蒋泽宇系母子关系，余仲、左国军、梁美珍系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064,900 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 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67,500 股，合计持有 9,032,4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 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 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 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 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 限公司一易 方达创业板 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3,604,026	1.04%	83,000	0.02%	5,041,389	1.45%	34,400.0	0.01%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 限公司一中 证 500 交易 型开放指 数证券投 资基金	1,527,404	0.44%	450,700	0.13%	3,294,204	0.95%	120,000.0	0.03%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事项，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收到了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4〕11 号）。

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120.00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840,1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4%，最高成交价为 82.7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8.88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65,979,209.64 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进展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3、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董事长左国军先生，并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备案。